证券代码：000961　　证券简称：中南建设　　公告编号：2021-168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的基本情况

1、届次：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3、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1 年 9 月 14 日（星期二）下午 15: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简称"深交所"）进行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9 月 14 日上午 9:15~9:25 和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2021 年 9 月 14 日上午 9:15）至投票结束时间（2021 年 9 月 14 日下午 15:00）间的任意时间

5、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方式中的一种进行投票，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1 年 9 月 7 日（星期二）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 2021 年 9 月 7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上海市长宁区天山西路 1068 号联强国际广场 A 座 9 楼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为沈阳骏达等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该提案属于普通决议表决事项，需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含本数）通过。

该提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要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8 月 27 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深交所网站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1.00	关于为沈阳骏达等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注：股东重复投票，如能区分投票先后的，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如不能区分投票先后的，视为弃权。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3、登记时间：2021 年 9 月 8 日至 9 月 14 日之间，每个工作日上午 9:00—下午 17:30（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4、登记地点：上海市长宁区天山西路 1068 号联强国际广场 A 座 9 楼；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上海市长宁区天山西路 1068 号联强国际广场 A 座 9 楼

邮政编码：200335

联系电话：（021）61929799

传　　真：（021）61929733

电子邮件：zhongnanconstruction@zhongnangroup.cn

联 系 人：何世荣

6、注意事项：

（1）疫情期间，公司更建议股东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2）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3）根据《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管理办法》以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融资融券登记结算业务实施细则》等规定，投资者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所涉本公司股票，由证券公司受托持有，并以证券公司名义持有人，登记于本公司的股东名册。有关股票的投票权由受托证券公司在事先征求投资者意见的条件下，以证券公司名义为投资者的利益行使。有关参与融资融券业务的投资者如需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需要提供本人身份证（如果是法人主体，还需提供有关法人相关身份证明文件），受托证券公司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及受托证券公司的有关股东账户卡复印件等办理登记手续；

（4）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投票，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类似于买入股票，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为通过网页填写选择项，其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 1。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证券金融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账户、约定购回式交易专用证券账户等某会类账户持有公司股票的股东，如通过网络投票方式进行投票，仅能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不能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程序

附件 2：授权委托书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〇〇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程序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961

2、投票简称：中南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 年 9 月 14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9 月 14 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1 年 9 月 14 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请访问 http://wltp.cninfo.com.cn，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查阅（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访问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股东单位）出席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自委托人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止。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证券帐号：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提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为沈阳骏达等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注：

1、请用正楷填上您的全名（中文或英文名，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当加盖单位印章；

2、请填上持股数，如未填上数目，则本授权委托书将被视为您登记的所有股份均做出授权；

3、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4、如委托人对议案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则被委托人可自行决定投同意票、反对票或弃权票。

证券代码：000961　　证券简称：中南建设　　公告编号：2021-166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出席了审议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 2021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公司 2021 年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南建设	股票代码	00096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梁洁		
办公地址	上海市长宁区天山西路 1068 号 A 栋 9 楼		
电话	021-61929799		
电子信箱	zhongnanconstruction@zhongnangroup.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同比增减
营业收入（元）	38,481,508,196.69	29,692,978,199.05	29.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47,856,775.82	2,049,570,346.19	-14.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655,932,202.77	1,747,902,729.97	-5.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411,565,440.37	2,034,221,599.51	18.5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571	0.5449	-16.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571	0.5449	-16.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99%	9.11%	-3.12 个百分点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变动
总资产（元）	372,985,121,787.04	359,253,452,733.35	3.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8,477,616,506.78	28,701,111,621.86	-0.78%
公司总股份数	3,826,558,901	3,821,284,303	0.1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普通股股东总数	65,688 户

持股 5%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有普通股数	期内增减变动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普通股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数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南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3.78%	2,057,922,760	1,100,400		2,057,922,760	质押	1,366,514,38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37%	90,567,102	-528,208		90,567,102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三组合	其他	1.50%	57,236,424	24,052,631		57,236,424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红睿轩三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2%	42,881,972	1,517,400		42,881,97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6%	40,502,057	40,502,057		40,502,05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裕祥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7%	37,053,533	37,053,533		37,053,53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红睿泽三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9%	33,888,073	-1,451,300		33,888,07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5%	32,473,827	32,473,827		32,473,827		
瑞银资产管理（新加坡）有限公司-瑞银卢森堡投资 SICAV	境外法人	0.69%	26,423,867	26,423,867		26,423,86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红睿玺三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8%	26,028,896	26,028,896		26,028,896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数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南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57,922,760	人民币普通股	2,057,922,76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90,567,102	人民币普通股	90,567,102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三组合	57,236,424	人民币普通股	57,236,424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红睿轩三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2,881,972	人民币普通股	42,881,97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0,502,057	人民币普通股	40,502,05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裕祥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7,053,533	人民币普通股	37,053,53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红睿泽三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3,888,073	人民币普通股	33,888,07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2,473,827	人民币普通股	32,473,827
瑞银资产管理（新加坡）有限公司-瑞银卢森堡投资 SICAV	26,423,867	人民币普通股	26,423,86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红睿玺三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6,028,896	人民币普通股	26,028,896
上述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红睿轩三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红睿泽三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红睿玺三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均为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管理；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均为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除此之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中南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参与融资融券业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16 中南 02	112418.SZ	2016 年 07 月 27 日	2021 年 07 月 27 日	113,395.28	7.30%
江苏中南建筑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6 中筑 01	136792.SH	2016 年 11 月 07 日	2021 年 11 月 07 日	100,000.00	7.80%
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7 中南 01	112619.SZ	2017 年 12 月 14 日	2022 年 12 月 14 日	100.00	7.50%
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17 中南 02	112630.SZ	2017 年 12 月 28 日	2021 年 12 月 28 日	28,900.00	7.60%
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19 中南 02	114506.SZ	2019 年 06 月 27 日	2023 年 06 月 27 日	203.20	7.80%
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9 中南 03	112997.SZ	2019 年 11 月 22 日	2023 年 11 月 22 日	100,000.00	7.60%
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品种一	20 中南 01	149050.SZ	2020 年 03 月 06 日	2024 年 03 月 06 日	80,000.00	6.80%
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品种二	20 中南 02	149051.SZ	2020 年 03 月 06 日	2025 年 03 月 06 日	90,000.00	7.40%
公司 2021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1 中南 01	149391.SZ	2021 年 03 月 17 日	2025 年 03 月 17 日	100,000.00	7.30%

（2）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6 月末	2020 年 12 月末
资产负债率	85.99%	86.54%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0.94	1.15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未发生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证券代码：000961　　证券简称：中南建设　　公告编号：2021-163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 2021 年 8 月 13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25 日上海市长宁区天山西路 1068 号联强国际广场 A 座公司办公地点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11 人，亲自出席及授权出席董事 11 人。柏利忠董事因公务原因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授权辛琦董事出席并行使表决权。部分监事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由陈锦石董事长主持，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通过了 2021 年半年度报告、财务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刊登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通过了关于参与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标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通过了关于对部分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通过了关于为沈阳骏达等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刊登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为沈阳骏达等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并发表独立意见，详见 2021 年 8 月 27 日公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布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五、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刊登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特此公告。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961　　证券简称：中南建设　　公告编号：2021-167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沈阳骏达等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 725.88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的 252.91%，请投资者关注有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

为了公司业务发展需要，董事会决议提请股东大会同意对沈阳金科骏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简称"沈阳骏达"）等 4 家合营、联营公司提供合计 123,100 万元担保额度，具体情况如下：

担保方	类别	被担保方	公司权益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可使用担保额度（万元）
公司或公司控股子公司	资产负债率>70%	沈阳金科骏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9%	98.22%	4,900
		张家港弘甲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6.75%	100.18%	60,000
		德清鼎晖置业有限公司	24.75%	-	13,200
		成都平大机械有限公司	51%		45,000
合计					123,100

有关担保额度有效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为有关公司提供担保的决议之日起，至 2021 年 11 月 16 日止，即 2020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为深圳宝安等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的决议有效期结束止。

在有效期内，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主体的担保额度，与 2020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为深圳宝安等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2020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为安徽鸿鹰等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为江苏太云等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为沈阳中南蛇鹰等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为余姚荣耀等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2020 年度股东大会《关于为许昌昱恒等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为余姚金捷等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通过的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合营、联营公司主体的担保额度，在有关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主体间可以相互调剂。有关担保的具体事宜授权公司经理层办理。

2021 年 8 月 25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为沈阳骏达等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决议将有关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沈阳金科骏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8 年 4 月 26 日

注册地点：辽宁省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北二路 10 号

法定代表人：薛毅

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0 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自有房屋租赁；建筑材料、装饰装修材料、化工产品、五金交电销售；企业管理咨询；房地产经纪；市场营销策划；会议服务；市场调研；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策划；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外各类广告。

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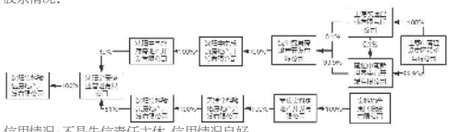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责任主体，信用情况良好。

关联情况：公司、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有关公司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

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时间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2020 年度（经审计）	49,725.91	48,636.05	1,089.86	13,104.98	2,779.85	2,093.50
2021 年 6 月（未经审计）	44,097.30	43,314.03	783.27	2,739.03	-91.36	-306.59

2、张家港弘甲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0 年 10 月 30 日

注册地点：苏州市张家港市塘桥镇南京路 525 号

法定代表人：林希

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 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地产经纪；物业管理；住房租赁。

股东情况：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责任主体，信用情况良好。

关联情况：公司、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有关公司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

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时间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2020 年度（未经审计）	1,971.45	-1.66	1,973.11	0	-26.89	-26.89
2021 年 6 月（未经审计）	126,816.86	127,051.35	-234.50	0	-2,206.94	-2,207.61

3、德清鼎晖置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1 年 7 月 15 日

注册地点：浙江省湖州市德清县雷甸镇新大街 45 号 1 幢 202 室

法定代表人：陈海振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市场营销策划、物业管理。

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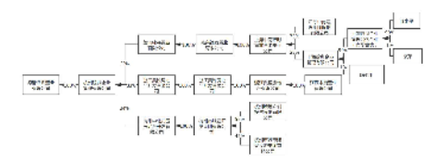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责任主体，信用情况良好。

关联情况：公司、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有关公司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

财务情况：新成立公司，暂无财务数据。

4、成都平大机械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92 年 11 月 24 日

注册地点：成都市新都区新都镇毗河村

法定代表人：吴锐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

主营业务：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房地产开发经营。

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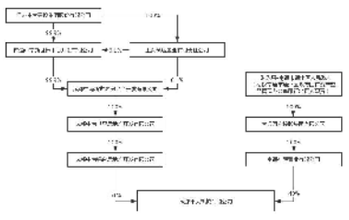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责任主体，信用情况良好。

关联情况：公司、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有关公司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

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时间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2020 年度（未经审计）	1,438.20	1,174.44	263.76	0	-88.66	-88.66
2021 年 6 月（未经审计）	14,591.67	14,359.26	232.41	0	-41.78	-41.78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尚未与贷款机构签订担保协议。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在上述担保事项实际发生后再根据实际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董事会意见

为有关公司提供担保，是基于有关公司的业务需要，目前有关公司经营正常，偿债能力强，担保风险可控。在公司提供担保的同时，公司将通过要求有关公司的其他股东按持股比例提供担保或向公司提供反担保等方式保障公司权益。为有关公司提供担保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

五、独立董事意见

我们认为为有关公司提供担保确系公司发展需要，担保涉及的公司不是失信责任主体，目前有关公司经营正常，偿债能力强，担保不增加公司风险。公司将通过采取要求有关被担保对象的其他股东按比例提供担保或向公司提供反担保等措施，保障公司权益。提供有关担保不损害中小股东在内的全体股东利益。同意将有关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725.88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的 252.91%。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主体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124.13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的 43.25%；逾期担保金额为 0 万元，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为 0 万元。

七、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300666　　证券简称：江丰电子　　公告编号：2021-091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公司《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26 日

证券代码：300666　　证券简称：江丰电子　　公告编号：2021-093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江丰电子	股票代码	30066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蒋云霞	施雨虹	
办公地址	余姚市经济开发区名邦科技工业园安山路	余姚市经济开发区名邦科技工业园安山路	
电话	0574-58122405	0574-58122405	
电子信箱	investor@kfmic.com	investor@kfmic.com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23,341,918.15	533,105,336.26	35.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0,635,889.26	40,833,980.96	48.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40,214,451.79	35,758,707.59	12.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8,206,058.62	-86,824,461.00	132.4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	0.19	42.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	0.18	5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50%	6.24%	-0.7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681,289,672.81	2,371,502,811.46	13.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41,218,120.83	1,077,110,177.19	5.95%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5,79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姚力军	境内自然人	24.90%	56,059,842	46,119,032	质押	44,807,200 注
宁波拜耳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81%	13,087,303	11,459,625	质押	11,800,000
上海智鼎博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9%	8,981,741	8,338,531	质押	2,240,000
宁波江阁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6%	7,344,076	790,570		
宁波宏德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6%	7,344,076	985,232		
谢立新	境内自然人	1.56%	3,513,372	0		
张辉阳	境内自然人	1.37%	3,077,054	3,076,554		
上海智兴博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4%	3,023,093	2,369,459		
宁波金天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5%	1,908,800	0	质押	1,800,000
王晓勇	境内自然人	0.72%	1,631,800	0	质押	1,631,8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姚力军先生通过直接或间接的方式，分别持有宁波江阁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宏德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各 0.71%的出资份额，同时任宁波江阁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宏德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姚力军先生与宁波金天圣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股东李仲卓先生及上海智鼎博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智兴博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实际控制人张辉阳先生控制的宁波绿河嘉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投资回创普润（上海）机电高科技有限公司，姚力军先生与张辉阳先生控制的宁波绿河晟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投资宁波江丰生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姚力军先生控制的宁波融创共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张辉阳先生控制的宁波绿河晟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投资宁波傲英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姚力军先生控制的同创普润（上海）机电高科技有限公司与宁波金天圣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股东李仲卓先生控制的宁波金蕴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投资同创普润（上海）特种材料有限公司，姚力军先生与同创普润（上海）特种材料有限公司共同投资同创（丽水）特种材料有限公司、上海同创普润新材料有限公司，张辉阳先生与李仲卓先生共同投资浙江安诚数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杭州豫创科技有限公司，张辉阳先生、李仲卓先生与张辉阳先生控制的宁波绿河创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投资宁波绿河睿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李仲卓先生与张辉阳先生控制的宁波绿河鼎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睿科绿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绿河燕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投资宁波绿河晟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李仲卓先生与张辉阳先生控制的宁波绿河晟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投资宁波投智汇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李仲卓先生与上海智鼎博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投资上海绿河晟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李仲卓先生与上海智鼎博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投资宁波绿河冠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投资宁波绿河冠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王晓勇先生与上海智鼎博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投资丽水江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张辉阳先生为上海智鼎博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智兴博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实际控制人，姚力军先生与其控制的宁波甬丰融鑫投资有限公司、宁波拜耳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王晓勇先生控制的浙江绿金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共同投资宁波共创联盟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谢立新先生与姚力军先生投资的宁波海邦人才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投资宁波达新半导体有限公司，谢立新先生投资的杭州洋华云智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上海智鼎博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投资杭州海邦洋华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上海智鼎博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4,574,523 股，实际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8,981,741 股；股东上海智兴博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通过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3,023,093 股，实际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3,023,093 股。				

注：截至本报告期末，姚力军先生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 44,807,200 股，质押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31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